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4-017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方式下发给各位监事。3 月 20 日，会议在公司 908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李进军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 4 人，实际出席 4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实

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口径为 1,044,106,473.66 元，母公司口径为 950,972,563.7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扣减已分配的 2022 年度现金红利后，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49,346,167.87 元，母公司报表为 2,476,378,641.67 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更好地回报股东，同时兼顾正常运营和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95,091,9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89,509,192.60 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若在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经营预算报告》

本预算报告为公司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盈利预测和经营业绩的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报酬为 44.37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 32.87 万元、内控审计费 11.5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通过《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各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464,528.00 万元。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山东海化集团签订〈相互提供产品及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经协商一致，公司与山东海化集团拟对原《相互提供产品及综合服务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重新签订该框架性协议。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行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要求。内部控制组织结构完善，分工合理，能够满足公司战略规划、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本计划在具体实施中，受公司经营环境、发展战略等诸多因素影响，可能存在调整，能否完全实现存在不确定性。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为完善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切实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拟制定《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 审议通过《关于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山东海化氯碱树脂

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扣非净利润为 2,265.98 万元，业绩承诺为 9,039.73 万元，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 6,773.75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第 1、2、3、4、5、6、7、8、11 项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2 日